

证券代码：300030
债券代码：112522

证券简称：阳普医疗
债券简称：17 阳普 S1

公告编号：2020-063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阳普医疗	股票代码	30003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倪桂英	刘璐	
办公地址	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城开源大道 102 号	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城开源大道 102 号	
电话	020-32218167	020-32312573	
电子信箱	board@improve-medical.com	liulu@improve-medical.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01,820,065.99	259,341,339.31	54.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5,326,691.38	16,412,161.12	54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00,547,304.35	7,133,162.34	1,309.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3,623,215.12	-770,107.68	7,063.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05	58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05	58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5%	2.00%	9.8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1,601,482,536.41	1,506,796,709.54	6.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41,377,005.36	835,977,935.36	12.6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41,0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邓冠华	境内自然人	23.43%	72,358,074	54,268,555	质押	72,358,074
赵吉庆	境内自然人	7.72%	23,830,000	0	质押	9,700,000
					冻结	23,83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12%	9,620,800	0		
长安基金—光大 银行—长安睿享 2 号分级资产管 理计划	其他	2.03%	6,265,675	0		
刘奇	境内自然人	0.94%	2,900,000	0		
广东省羊城大健 康产业集团有限 公司	国有法人	0.89%	2,760,371	0		
徐建业	境内自然人	0.64%	1,990,000	0		
华夏基金—农业 银行—华夏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 划	其他	0.51%	1,585,322	0		
元达信资本—工 商银行—元达信 腾飞 1 号资产管 理计划	其他	0.51%	1,573,496	0		
连庆明	境内自然人	0.47%	1,442,398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赵吉庆先生承诺，作为公司股东期间，在行使公司股东的各项权利时，与邓冠华先生保持一致，包括但不限于是否参加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表决等。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 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目前邓冠华先生正在与质权人商议续期事宜，如果未能续期，存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阳普 S1	112522	2017 年 04 月 28 日	2022 年 04 月 28 日	21,000	5.35%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41.06%	44.37%	-3.31%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0.09	4.02	151.00%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新型冠状病毒肺炎（COVID-19）蔓延，对中国人民的生命和健康带来极大危害，对国内经济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处于产业升级的重要阶段，在持续聚焦医学诊断和医疗信息化战略布局的基础上，适当调整产业结构，积极参与抗疫，履行医疗行业企业的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182.01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54.94%，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0,532.67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541.76%。

受疫情影响，报告期样本保存液、口罩、拭子、全自动真空采血管脱盖机等疫情相关产品销售收入增加，真空采血系统销售收入减少。微生物标本处理系统（包含样本保存液和拭子）报告期收入 8,178.41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8,002.88 万元；口罩报告期收入 10,898.58 万元。受医院门诊数量下降的影响，真空采血系统销售收入比去年同期下降 4,588.55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点工作主要如下：

1、关键时期向疫情防护产品倾斜，为社会提供安全保障

1.1 全自动真空采血管脱盖机

公司生产的 DC-1 全自动真空采血管脱盖机是国内唯一取得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及 CE 认证的脱盖机产品。该产品具有生

物安全防护功能，通过高中低三重净化单元，辅以纳米生物安全技术和抑菌材料，能够有效消除气溶胶污染，避免采血管脱盖过程中气溶胶对医护人员的生物污染和标本间交叉污染。

自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COVID-19）爆发以来，该产品因其生物安全的独特防护能力广受关注，需求不断。为了满足用户需求并保障供应，公司立即成立特殊时期交付团队，紧急开拓新的原材料组件供应商，并将技术、质量人员派驻生产现场，在提升产能、保证内测时间、满足交付的同时，保证产品质量。

基于疫情和流行病的特征和新需求，公司市场和研发团队积极收集用户反馈，走访市场调研立项，开发新产品以满足更高用户和市场需求。同时，在疫情严峻期间，公司工程师团队依然冒着风险，勇敢逆行，奔赴一线。疫情第一时间为用户完成装机、培训，为检验科和检验人员保驾护航，赢得口碑。



DC-1 全自动真空采血管脱盖机

1.2 样本保存液

报告期内，样本保存液国内外需求大增。公司通过开发新供应商和自行开模解决材料供应不足等问题，实现生产自动化，产能大幅提升。同时，公司通过引进优秀人才负责非灭活保存液、灭活保存液和植绒取样拭子的改进和新产品开发，解决微生物标本采集效率、室温下保存时间等问题，致力于成为全球微生物标本采集和转运的主要供应商。



样本保存液

1.3 呼吸道防护产品

全资子公司湖南阳普是公司口罩的生产基地，目前已为德国、意大利、法国、西班牙、美国等国家提供高质量各类防护口罩。

2、加快产品的注册申报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研发投入，在聚焦医学诊断和医疗信息化两大业务的同时，积极完成防疫产品的注册申报工作。今年2月，子公司湖南阳普取得医用外科口罩和医用防护口罩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和《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标志着湖南阳普具备向医疗机构供应医用口罩的资质，对公司医用领域的业务拓展可能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有助于公司发挥品牌优势，与公司医疗器械产品销售产生协同作用，提升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同年5月，湖南阳普取得医用外科口罩新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将原注册证的有效期限从应急审批的八个月延长至五年，为公司医用外科口罩未来的持续稳定生产奠定基础。公司将继续办理医用防护口罩的延续注册。

2020年8月，子公司湖南阳普完成了一次性医用防护口罩和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的CE认证、ISO 9001和ISO 13485体系认证，并取得国际认证机构TüV颁发的CE认证证书，表明了湖南阳普生产的一次性医用防护口罩和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符合欧盟相关要求，已经具备欧盟市场的准入条件，将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呼吸道防护领域的市场竞争力，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将产生积极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58）

3、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阳普医疗生产的采血管通过内壁仿生制膜处理，能有效控制血液标本离体分析前的变异控制，提高检验结果的准确性。面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严峻形势，为支持疫情防控工作，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保障现有订单交付的基础上，公司紧急向武汉蔡甸火神山医院捐赠了 7.14 万支一次性使用真空采血管和 3 万支一次性使用静脉采血针物资。同年 5 月，公司荣获武汉市红十字会颁发的荣誉证书，证书表彰了公司在抗击疫情期间，多次捐赠医疗物资，充分发扬了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会精神，为打赢这场疫情防控战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要求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